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YCJSBJ-2025-030

# 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 造影系统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 宝鸡市中医医院 (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 亿诚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二零二五年十月

## 温馨提示

本次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以此为准，特此提示。

采购项目名称：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YCJSBJ-2025-030. 1B1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5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 9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 15 -
一、说    明 .....	- 15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 15 -
2.资金来源 .....	- 17 -
3.投标费用 .....	- 17 -
4.适用法律 .....	- 17 -
二、招标文件 .....	- 17 -
5.招标文件构成 .....	- 17 -
6.招标文件的澄清 .....	- 18 -
7.招标文件的修改 .....	- 18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 18 -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	- 18 -
9.投标文件构成 .....	- 18 -
10.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	- 19 -
11.投标报价 .....	- 19 -
12.投标保证金 .....	- 19 -
13.投标有效期 .....	- 20 -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 20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 20 -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 20 -
16.投标截止期 .....	- 21 -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	- 21 -
五、开标及评标 .....	- 21 -
18.开标 .....	- 21 -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	- 22 -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	- 22 -
21.投标偏离 .....	- 23 -

22. 无效投标 .....	- 24 -
23. 比较与评价 .....	- 24 -
24. 废标 .....	- 25 -
25. 保密原则 .....	- 25 -
六、确定中标 .....	- 25 -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 25 -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	- 26 -
28. 采购任务取消 .....	- 26 -
29.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	- 26 -
30. 签订合同 .....	- 26 -
31. 履约保证金 .....	- 26 -
32. 中标服务费 .....	- 26 -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 27 -
34. 廉洁自律规定 .....	- 27 -
35. 人员回避 .....	- 27 -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	- 27 -
36. 质疑内容、时限 .....	- 27 -
37. 质疑答复 .....	- 28 -
38. 投诉 .....	- 28 -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	- 29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	- 37 -
第六章 资格审查 .....	- 50 -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 54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61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 62 -
一、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 64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 65 -
三、授权委托书 .....	- 66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 67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 74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 75 -
一、投标函 .....	- 77 -
二、开标一览表 .....	- 78 -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	- 79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 80 -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	- 81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	- 82 -
七、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 83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 84 -
九、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	- 85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86 -
十一、近年（2022 年至今）业绩证明 .....	- 87 -
十二、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 88 -
十三、技术支持文件 .....	- 89 -
十四、技术服务方案 .....	- 90 -
十五、服务承诺书 .....	- 91 -
十六、其他资料 .....	- 92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二次）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2025 年 11 月 28 日 9: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04 日 17:00 分（节假日除外）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近一年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一份至亿诚建设项目建设有限公司（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 1 号陕建安装大厦 13 楼 1303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CJSBJ-2025-030.1B1

项目名称：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医用放射射线治疗设备	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质保期结束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年11月至今）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授权代表本单位任职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4、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3.5、投标产品需提供产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6、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7、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的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28日至2025年12月0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2025年11月28日9:00分至2025年12月04日17:00分（节假日除外）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被委托人近一年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一份至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1号陕建安装大厦13楼1303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12月23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1号陕建安装大厦13楼1303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开标地点：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1号陕建安装大厦13楼1303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本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6.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6.2.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2.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2.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6.2.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6.2.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6.2.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中医医院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58号

联系方式：0917-388605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1号陕建安装大厦13楼1303室

联系方式：151919667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雪、赵醒文、张耀峰，赵利科

电话：15191966751

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此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宝鸡市中医医院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58 号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0917-3886051
1.2	采购代理机构：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 1 号陕建安装大厦 13 楼 1303 室 联系人：杨雪、赵醒文、张耀峰，赵利科 电话：15191966751 电子信箱：599096033@qq.com
1.3.4	<p><b>一般资格：</b>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li><li>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li><li>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li><li>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li><li>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li><li>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li></ul> <p><b>特定资格：</b>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li><li>2、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 年 11 月至今）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li></ul>

	<p>3、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授权代表本单位任职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p> <p>4、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p> <p>5、投标产品需提供产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p> <p>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p> <p>（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p> <p>（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p> <p>7、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p>
1.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1.5.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1.5.2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10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2.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700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价：700 万元人民币。
2.6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不足 15 日应延长至 15 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供应商需在收到澄清、修改的通知后，24 小时内通过邮箱回复至代理公司。
11	<p>投标报价：</p> <p>1、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价（包含全部货物、辅助材料、仓储、保</p>

	<p>险、包装、运输、搬运、安装、调试、培训、各种税费等），除合同金额额外甲方不追加任何费用；</p> <p>2、具有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采购人将不予接受；</p> <p>3、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的<b>投标无效</b>。</p>
12.1	<p><b>投标保证金：</b></p> <p>1、保证金的形式：电汇或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2、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拾贰万元（120000.00 元）</p> <p>3、保证金收款人信息：</p> <p>账号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p> <p>开户行：陕西宝鸡渭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支行</p> <p>账号：2703 0115 0120 1000 1023 14</p> <p>4、投标保证金应当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出，保证金的交纳时间以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人以电汇或转账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备注“招标编号、资金用途（保证金）。投标人以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在开标前 1 天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保函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备案。并将投标保证金转账回单或投标保函的复印件证明附到投标文件对应格式中。</p> <p>5、投标保证金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p> <p>6、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p>
13.1	<p><b>投标有效期：</b>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p>
14.1	<p>1、投标文件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资格证明文件 1 份、电子版商务及技术文件 1 份；</p> <p>2、投标文件的密封：</p> <p>2.1 资格证明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p> <p>2.2 商务及技术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p> <p>3、投标文件的密封接缝处应有封条，并在封条上加盖公章。</p>

16.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0: 00 分
18.1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23 日 10: 00 分 开标地点：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 1 号陕建安装大厦 13 楼 1303 室
19.2	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评审专家 4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站专家库管理端随机抽取。
23.2	评标方法：适用综合评分法
27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1 个
27.2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否
31.1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金额的 5% 为履约保证金
33	采购代理服务费：《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国家发改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建设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下浮 10% 收取，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清本费用。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保期：3 年。
4	★付款方式：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5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6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样品。
7	招标文件技术和商务要求“★”号标明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号标明的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8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6、质疑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接 收 人：杨雪

联系 电 话：15191966751

地 址：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 1 号陕建安装大厦 13 楼 1303 室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说 明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构、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人为宝鸡市中医医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或其省级分网站网上登记的代理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包括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国家、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正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1.4 如经财政主管部门批准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但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企业类型；

1.5.1 投标标的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若投标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3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投

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1.7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1.8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否决。

1.9 采购人在任何时候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责任并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给采购人、其他投标人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1.9.1 提供虚假的资料。

1.9.2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1.9.3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1.9.4 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与采购人订立合同。

1.10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10.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10.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0.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10.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10.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10.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10.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10.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招标公告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4.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属货物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 **二、招标文件**

## **5.招标文件构成**

5.1 要求提供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投标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八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第六章 资格审查表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6.招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澄清公告,澄清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修改公告,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8.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的所列的货物进行投标,不得仅响应其中的部分货物。

8.2 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人投标文件由“第一部分资格证明文件”和“第二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组成。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投标人按 9.1 条将投标文件分册装订,密封递交。所有投标人和投标货物的资格证明文件均应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视为该文件**投标无效**。

## **10.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 证明其提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 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它包括: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等。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 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 **11.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条的相关规定, 为保证公平竞争, 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 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规定方式填写。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 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 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撤回投标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 (5) 存在的串通投标情形的;

(6) 存在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行贿事实的。

12.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电汇或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以及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可接受的其他形式；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投标担保函正本。

12.4 投标人没有根据本须知 12.1 和第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手续。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资金占用费。

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担保函正本不予退回。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和签署电子投标文件。

14.2 纸质投标文件应当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所有正、副本、电子文件全部密封递交。

15.2 所有密封包装均应符合以下要求：

- (1) 资格证明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 (3) 投标文件的密封接缝处应有封条，并在封条上加盖公章。
- (4) 清楚标明采购人名称和地址。
- (5) 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和“\*\*年\*\*月\*\*日\*\*时\*\*分启封”的字样。
- (6) 所有密封包装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5.3 逾期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或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6.投标截止期**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3 投标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可撤回投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

17.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7.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2 条规定予以没收。

## **五、开标及评标**

###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开标。

18.3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

文件份数等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再进入后序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本项目不再进行评标。

19.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检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3 如一个合同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3.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人无效。

20.3.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4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0.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

20.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日期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0.6.1 不良信用记录指：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20.6.2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标依据。

## 21.投标偏离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

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2.无效投标**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属于**无效投标**被拒绝。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妨碍其他投标人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合法权益的。
-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3.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 24.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即本项目的所有投标被拒绝：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保密原则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5.3 投标人试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确定中标

## 26.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28条规定外，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按下列条件之一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数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详见第七章）。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详见第七章）。

## **27.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8.采购任务取消**

当采购任务取消时,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29.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3 招标结果通知书和中标通知书同时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 **30.签订合同**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招标。

## **31.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时间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标人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30 条或 31.1 条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2.中标服务费**

32.1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

费。

32.2 中标服务费的支付形式包括：转账电汇。

缴纳中标服务费账户信息：

账号名称：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

开户行：陕西宝鸡渭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火炬路支行

账号：2703 0115 0120 1000 1023 14

32.3 中标服务费的支付时间：中标供应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 **33.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3.1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33.2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33.3 投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4.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4.3 为强化内部监督机制，采购代理机构已在公司网站上公布监督电话和信箱，供应商可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 **35.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 七、关于质疑和投诉

### **36.质疑内容、时限**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1 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亿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5191966751

联系地址：宝鸡市渭滨区公园路 1 号陕建安装大厦 13 楼 1303 室

36.2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当采用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

36.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7.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38.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宝鸡市中医医院

## 医疗器械（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 宝鸡市中医医院

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购货方）：宝鸡市中医医院

乙方（供货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信守下列条款。

### 一、合同标的：

名称	规格型号	注册证号（或 备案凭证号）	生产企业	单 位	数 量	单价	金额

备注：本价格为含税价。

合计总金额（人民币/元）：（大写）：\_\_\_\_\_（小写）：¥\_\_\_\_\_

设备配置清单：（见附页1），设备专用耗材及配件：（见附件2）。

注：医疗器械的产品名称、型号、生产企业等，应与注册证中相同；乙方保证成交价格不高于市场成交价，否则乙方应承担超出部分。需性能、精度校核等检定的设备，需由乙方承担检定校准费用，委托有资格的机构进行校核并办理相关手续。若不能达到上述要求，一切相关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二、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签订后，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由乙方向甲方开具该设备全额发票，并随发票付合同文件；

2. 甲方在验收完成后办理入库、付款等相关手续，付款方式按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为准。

3. 乙方收款银行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 三、交货及交货条件

1. 交货日期：乙方在合同生效的\_\_\_\_\_天内向甲方交付上述产品，逾期将按

照第九条相关规定执行。

2. 交货地点：使用科室（\_\_\_\_\_）或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3. 收货人：王祎 联系电话：0917-3886051 17309178882
4. 乙方承担器械（设备）的运费、保险费等费用，装卸费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货物具备发运条件前，准确通知甲方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外形尺寸、发运日期、发运方式等基本情况，以便甲方做好接收准备。
6. 乙方在货物发运后，同时安排人员到现场配合接收货物，甲方配合乙方共同完成货物接收；由于承运部门造成的货物损失，由乙方自行与承运部门协商解决，甲方不承担运输过程中的损失。
7. 乙方向甲方随设备提供全套设备技术资料（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装箱清单、随货通行单等证明器械合法的证明文件）。

#### 四、包装与标记

1. 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予以坚固包装，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锈、防震和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甲方。乙方应承担由于包装不良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合格证、质量检验记录及有关技术资料。
3. 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防潮”、“易碎”、“小心轻放”、“勿倒置”等字样的通用标记。

#### 五、标准和检验

1. 乙方应保证所供器械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厂家原装包装，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乙方应提供器械设备的技术条件，包括相应的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与货物一并移交甲方。
2. 乙方应在货物的发运前，对设备的质量、规格、数量进行准确、全面的检验。
3. 甲方在收到货物后，乙方派遣开箱检验人员，甲方为乙方人员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
4. 开箱检验由甲乙双方代表与货运方共同进行，如发现设备、材料有损坏、丢失，应做详细记录，并由双方代表会签，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限定

时间内更换新品。

5. 凡进口医疗设备实行申报检验监管制，设备到院后，乙方需向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按照检验监管内容进行申报并配合现场检验和监督检验，检验合格方可验收并投入临床使用并提供《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 六、安装调试验收：

1. 甲方负责提供场地，乙方负责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和技术指导。
2. 乙方协调厂家工程师和第三方产品的技术人员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3. 甲方根据生产厂家提供的出厂标准，或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行业标准进行验收；大型器械、贵重器械、或精密器械等需双方共同现场验收。
4. 验收时甲乙双方须按照合同文件（或投标文件）内容进行验收，乙方验收过程中须将合同交设备管理部门备案。
5. 验收中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在 7 天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进行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6. 甲方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验收条件后，15 天内完成设备验收；甲方人员能够独立操作该设备且设备各项指标均符合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标准，甲乙双方共同签字验收。

## 七、培训：

设备安装调试后，由乙方安排应用专家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操作使用培训和指导，以达到甲方人员能够熟练操作该设备。

## 八、售后服务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在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后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质量保证期：器械（设备）的保修期为 \_\_\_\_ 年。保修期的期限应以甲乙

双方的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由乙方免费更换零配件及免工时费；乙方在保修期内应确保开机率为 95% 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相应延长保修期；乙方在保修期内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不少于两次/年，保修期结束前一月内应安排一次器械（设备）状态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若有故障、隐患存在应于保修期内解决。

3. 乙方负责器械的终身维修，保修期满后应继续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零配件备库，并以成本价供应维修零配件；设备专用耗材的供应应由双方另设协议决定。

4. 乙方在接到需方设备故障通知的 24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如一时无法修复的设备，提供备品供应户临床使用，此条款也适用于保修期外。

## 九、赔付条款

1. 如经国家相关监督部门检验，确认器械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甲方有权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要求乙方进行补救：

1.1 同意甲方退货，并将全额货款偿还甲方，并负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1.2 按照器械的疵劣程度、损坏的范围和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将货物贬值。

1.3 调换有瑕疵的器械，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规定、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乙方负责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一切直接损失。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三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

3.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办法，延期交货和延期服务的赔偿费均按每周迟交仪器的合同价的 5%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3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应保证甲方和使用单位在使用该器械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起诉。

5.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合同价 0.5%/天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6.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7. 合同双方如有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则全部损失及责任由由违约方承担。

8. 不可抗力：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安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时，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十、纠纷处理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一、与本合同有关的招投标文件、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如需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双方应协商后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 十二、合同生效与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四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下无正文)

甲 方：宝鸡市中医医院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1：设备配置清单

附件 2：设备专用耗材及配件价格

## 第四章 采购合同格式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

### 一、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一览表

一、设备名称	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
二、数量	1套
三、用途	通用型设备，适用于对血管及非血管进行造影检查和介入治疗提供X射线透视、摄影和数字减影血管图像，满足心脏、神经、胸腹部、四肢等多领域临床需求。
四、主要组成与要求	1、产品由悬吊式机架、导管床、高压发生器、X线球管组件、限束器、X线球管组件冷却器、非晶硅数字平板探测器、控制柜（含图像采集及处理工作站）、脚踏开关、控制器、选件及附件组成。 2、以保障设备稳定运行提供其可靠性，要求高压发生器与球管为同一品牌来源。
五、技术规格	
1	机架系统 满足心、脑、外周血管和非血管的造影和介入治疗需要
1.1	悬吊式机架，能覆盖全身功能
1.2	机架的旋转和滑动轴个数≥6轴，其中垂直运动轴≥3个
1.3	机架多预设位，用户自定义存储位置≥90种
1.4	机架可通过预设位快速移动至抢救位或外科手术位，即机架可与导管床完全分离，便于开展抢救、特殊治疗或外科手术
1.5	C臂机架可延导管床纵向移动，移动范围≥260cm
1.6	C臂机架可延导管床头侧，即垂直于导管床的方向横向移动，移动范围≥240cm
1.7	C臂旋转速度（非旋转采集）LAO/RAO≥25°/秒
1.8	C臂环内滑动速度（非旋转采集）CRAN/CAU≥25°/秒

1.9	机架可分别在导管床的头位、左侧位、右侧位及中间任意位置进行透视和采集，且保持图像无偏转。
1.10	机架在头位时 $RAO \geq 130^\circ$
1.11	机架在头位时 $LAO \geq 130^\circ$
1.12	机架在头位时 $CRA \geq 90^\circ$
1.13	机架在头位时 $CAU \geq 90^\circ$
1.14	SID 范围可调，最小范围 $\leq 90\text{cm}$
1.15	SID 范围可调，最大范围 $\geq 120\text{cm}$
▲1.16	C 臂弧深 $\geq 95\text{cm}$
1.17	床旁可以单手柄控制、操作 C 臂机架的运动
1.18	C 臂的旋转角度：血管检查摆位无死角，C 臂旋转至任何角度均可投照
1.19	C 臂探测器端集采数字显示器，
2	导管床
2.1	满足全身检查、治疗的要求
2.2	床板为碳纤维材料
2.3	纵向运动范围 $\geq 126\text{cm}$
2.4	导管床横向运动 $\geq 35\text{cm}$
2.5	床面升降范围 $\geq 25\text{cm}$
2.6	床面最低高度 $\leq 78\text{cm}$
2.7	导管床总承重 410KG
2.8	床长度 $\geq 305\text{cm}$
2.9	导管床床板最宽处宽度 $\geq 55\text{cm}$
▲2.10	床面旋转角度 $\geq 270$ 度
2.11	具有导管床床垫、头托、臂托、臂支架及输液架
3	床旁控制系统
3.1	床旁控制模块具备防尘、防水功能
3.2	控制模块可置于导管床 3 边，便于医生操作
3.3	可进行自动图像采集条件控制

3.4	控制模块数量 $\geq 2$ 个
3.5	具备床旁触摸屏系统, 可进行图像采集相关的功能设置, 可进行图像显示与遮光器、楔形滤光器、指形滤光器选择与调节, 可储存与调用系统预设位置, 实现自动位置匹配与 3D 角度回传, 可实现在床旁完成图像的显示与调节。
4	高压发生器
4.1	高频逆变发生器, 功率 $\geq 100\text{KW}$
4.2	最小管电流 $\leq 0.5\text{mA}$
4.3	最大管电流 $\geq 1000\text{mA}$
4.4	最小管电压 $\leq 40\text{kV}$
4.5	最大管电压 $\geq 125\text{kV}$
▲4.6	最短曝光时间 $\leq 0.5\text{ms}$
5	X 线球管与组件
5.1	液态金属轴承静音球管, 非滚珠轴承球管
5.2	金属陶瓷管芯
5.3	球管阳极热容量 $\geq 2.4\text{MHU}$
5.4	最大阳极转速 $\geq 10000$ 转/分钟
5.5	球管焦点数 $\geq 3$ 个
▲5.6	小焦点 $\leq 0.3\text{mm}$
5.7	中焦点 $\leq 0.6\text{mm}$
5.8	大焦点 $\geq 1.0\text{mm}$
5.9	小焦点功率 $\geq 18\text{kW}$
5.10	中焦点功率 $\geq 50\text{kW}$
5.11	大焦点功率 $\geq 100\text{kW}$
5.12	最大透视电流 $\geq 220\text{mA}$
5.13	球管采用油冷+水冷的冷却方式
5.14	自动实时调节铜滤片 $\geq 5$ 档

5.15	配备楔形、指形两种滤光器
6	平板探测器
6.1	探测器类型：非晶硅数字化平板探测器
6.2	平板外径大小 $\leq 47\text{cm} \times 36\text{cm}$
6.3	最大有效成像视野(边长) $\geq 40\text{cm} \times 30\text{cm}$
6.4	提供 $\geq 5$ 种物理成像视野
6.5	最大图像矩阵灰阶输出 $\geq 2586 \times 1904 @ 16\text{ bit}$
6.6	图像空间分辨率 $\geq 3.25\text{LP / mm}$
6.7	像素尺寸 $\leq 154\mu\text{m}$
6.8	DQE $\geq 77\%$ (包括透视和曝光)
6.9	平板探测器旋转范围 $\geq 190^\circ$
6.10	限束器与平板探测器同步伺服，确保显示器上的临床影像始终直立。
6.11	平板三侧均有智能调节按键
6.12	平板探测器无需水冷装置
7	图像显示器
7.1	手术室提供 $\geq 19$ 英寸医用彩色显示器 4 台
7.2	手术室医用显示器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1024$
7.3	控制室提供 $\geq 24$ 英寸医用彩色显示器 $\geq 1$ 台
7.4	控制室具备第二参考屏 1 台
7.5	手术室图像观察视角 $\geq 175^\circ$ ，控制室图像观察视角 $\geq 175^\circ$
7.6	手术室提供 $\geq 4$ 架位显示器吊架
7.7	显示器吊架可置于床旁三侧位置
7.8	显示器吊架可进行任意位置悬停
7.9	显示器吊架旋转范围 $\geq 330^\circ$
8	图像系统
8.1	DSA 采集、处理、存储 $\geq 7$ 种帧率，最高帧率 $\geq 30$ 帧 /秒，最低帧率 $0.5 \leq \text{帧/秒}$

8.2	心脏采集、处理、存储≥5 种帧率, 最高帧率≥30 帧 /秒
8.3	床旁可直接选择透视剂量≥3 档
8.4	床旁控制器和控制室内系统控制器上配有一键式透视存储按键, 用于术中实时存储透视图像。
8.5	允许存储连续透视图像≥1024 幅
8.6	支持参考图像存储
8.7	最大脉冲透视速度≥30 帧/秒
8.8	最小脉冲透视速度≤3.75 帧/秒
8.9	具有透视末帧图像保持功能
8.10	硬盘图像存储量 1024 矩阵≥100,000 幅, 2048 矩阵≥25,000 幅
8.11	图像显示功能: 采集时间, 日期显示, 图像冻结, 灰阶反转, 图像标注, 左 / 右标识, 文字注释, 解剖背景。
8.12	支持术中事件记录并存储
8.13	具备路径图功能, 造影剂自动峰值保持。
8.14	具备减影叠加功能
8.14.1	可将记录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帧图像生成路图叠加在实时透视图像上
8.14.2	可对诸如弹簧圈、胶等特定材料进行增强显示
8.15	具有自动位置匹配功能, 使机架自动返回至选定的参考屏图像的最佳位置
9	具备支架精显
9.1	术中支架释放导管、球囊仍在血管内时, 采集含支架的血管造影序列, 支架可清晰显影
9.2	可自动探测释放支架、导管、球囊的标记点, 并对扩张支架增强显示
9.3	可显示支架和血管内腔之间的关系
9.4	可回放处理前后支架图像
9.5	可在控制室内的用户界面上选择支架精显功能
10	实时多角度 DSA/DR 采集
10.1	L 臂正位 C 臂多角度采集有效覆盖范围≥200 度
10.2	L 臂侧位 C 臂多角度采集有效覆盖范围≥180 度
10.3	最快采集速度≥30 帧/秒

10.4	可实时减影
11	冠脉全景采集功能
11.1	旋转采集时, C臂具备旋转与滑动同时运动功能
11.2	所得序列的每一幅图像均标注采集时的C臂角度
11.3	按照体位顺序, 可选左冠或右冠扫描, 左冠全景采集 $\geq$ 6个轨迹点, 右冠全景采集 $\geq$ 5个轨迹点
12	下肢步进及自动拼接
12.1	步进式采集方式
12.2	帧频可在1-7.5帧/秒中选择, 帧率 $\geq$ 4种
12.3	可根据血流方向选择采集方向
12.4	根据测试时的步数, 自动确定记录采集的步数
12.5	下肢步进记录采集图像矩阵 $\geq$ 2586 x 1904, 以得到高清晰度下肢血管图像
12.6	可实时减影
13	具备高速 DSA 采集功能, 高速 DSA 采集速率多档可调, 最高可达 $\geq$ 30帧/秒
14	具备角度回传功能, 即能够将在后处理工作站上重建后的 VR 图像, 经过旋转选定的观察病变位置的最佳角度信息回传至主机, 并通过床旁操控模块一键实现机架到位, 使得机架、导管床的位置信息与后处理工作站选定的工作角度信息完全一致
15	具备控制室主机显示器与手术室显示器同时同步显示鼠标运动轨迹功能, 即同步标注显示, 同步勾画显示, 同步引导显示
16	剂量热力图显示功能
17	具有抑制呼吸、心跳等因素形成的伪影的专用采集协议
18	可实现 FOV 8cm 和 FOV6cm, 通过深度学习技术、降噪技术等, 在保证图像质量的前提下, 将图像进行放大。
19	具有自动校准造影片和蒙片间因运动引起的减影不净伪影且保持血管不变形不产生新伪影的功能。
20	高速实时多角度 DSA/DR 采集

20.1	L 臂正位 C 臂多角度采集速度 $\geq$ 65 度/秒, 有效覆盖范围 $\geq$ 200 度
20.2	最快采集速度 $\geq$ 60 帧/秒
20.3	可实时减影
21	可实现被检查组织的血流信息及血流动力学分析。用户可自定义区域进行血流动力学分析, 实现 TTP、MTT、AT、AUC、FIR、PH 模式的彩色图谱。
22	具有图像优化平台
22.1	在 DR 和 DSA 模式下, 分辨率 $\geq$ 2586 $\times$ 1904
22.2	个性化调节窗宽和窗位
22.3	血管边缘增强功能
22.4	多重去噪技术: 最大化降低噪声
22.5	自动消除由于呼吸、运动等形成的伪影。
23	具有剂量管理平台
23.1	无射线限束器调整: 将辐射区域限制于感兴趣区(器官), 避免非目标区域曝光。
23.2	零射线患者定位: 在调整机架和床的位置时, 观察视野能够以 LIH (末帧图像冻结) 为基准, 在不追加透视的情况下随时被重新定位。
23.3	脉冲曝光: 与连续曝光相比, 相同时间内降低更多辐射剂量。
23.4	全自动 AEC 技术: 针对不同体厚或部位, 自动为球管匹配最佳的 kV、mA、pw、focus、filter 参数
23.5	低剂量采集
23.6	高、中、低、微四档透视模式
23.7	一键式可插拔滤线栅
23.8	剂量报告: 将每次系统运行得到的完整剂量信息连同图像一并发 送和存储
23.9	手术室实时显示器与控制室的屏幕上持续显示并更新对患者产生的总剂量值
23.10	针对不同的器官程序, 设置不同累计剂量阈值, 当达到阈值时,

	系统发出脉冲声响报警。
24	具有智能流程平台
24.1	DSA 蒙片替换：对于数字减影采集序列，选择指定的最优图像作为蒙片。
24.2	像素位移：能够在水平和垂直方向上自由移动蒙片。
24.3	在急诊情况下，最快速的进入系统内，无需输入患者信息即可实施检查。
24.4	手术过程中，手术室与控制室用户界面的不同位置，实时显示操作相关提示信息
24.5	具有多方向碰撞保护系统
24.6	实时显示屏与参考显示屏同时显示路径图与实时透视图
24.7	实时显示屏与参考显示屏同时显示减影图像与非减影图像
24.8	具备器官程序图形化选择功能
25	网络与接口
25.1	具有 DICOM 连通性检测功能
25.2	具有 DICOM 获取病人信息列表功能
25.3	具有 DICOM 存储功能
25.4	具有 DICOM 存储确认功能
25.5	具有 DICOM 设备操作过程步骤功能
25.6	具有 DICOM 辐射剂量报告功能
25.7	具有 DICOM 图像无损压缩功能
25.8	具有 DICOM 打印功能
25.9	具有 DICOM CD/DVD 刻录功能
25.10	具有 DICOM USB 导出功能
25.11	高压注射器接口
26	附件
26.1	具备整个系统的升级能力
26.2	具有双向对讲系统

26.3	具有图像处理操作面板
26.4	曝光脚踏开关具备低剂量采集专用踏板
26.5	具有悬吊式射线防护屏
26.6	具有床旁射线防护帘
26.7	具有悬吊式手术灯
▲26.8	提供手术室多功能无线遥控器
26.9	具有中文操作界面
26.10	具有中文操作手册
27	提供原厂后处理工作站
27.1	具有双血管融合功能，通过对双侧颈内动脉、颈内动脉与椎基底动脉的精确配准融合，将不同血管的解剖结构关系在同一幅图像中完整显示，指导术前评估及手术策略的制订。
27.2	具有类 CT 功能
27.2.1	机架旋转角度 $\geq 240$ 度
27.2.2	扫描速率 $\geq 30$ 帧/秒
27.2.3	扫描帧数 $\geq 2$ 档
27.2.4	扫描矩阵 $\geq 1294 \times 952$
27.2.5	扫描时间 $\geq 2$ 档
27.2.6	密度分辨率 $\leq 3$ Hu
27.2.7	最短传输及重建时间 $\leq 60$ 秒，同时具备 $\leq 15$ s 即时重建
27.2.8	可选择多种分辨率、针对不同区域进行二次重建
27.2.9	可实现 CBCT 图像与三维血管的双容积显示，便于观察血管与软组织关系
27.2.10	可实现对血管机类 CT 图像采集、重建及后处理等操作
27.2.11	容积图像角度可回传至采集工作站指导手术角度
27.2.12	具备金属伪影去除技术
27.2.13	具备运动伪影去除技术
27.2.14	具备低密度伪影去除技术

27.3	具备高清类 CT 功能
27.3.1	能够进行机架正位和侧位的类 CT 采集，满足头部、胸腹部、盆腔等部位的采集和重建显示。
27.3.2	重建后的图像可以任意角度、任意断面观察，可依据病灶大小或者重点观察区域调节层厚及层面，通过窗口技术、对比度、亮度等调整图像质量
27.3.3	机架旋转角度 $\geq$ 200 度（正位） 机架旋转角度 $\geq$ 180 度（侧位）
27.3.4	最快扫描速率 $\geq$ 60 帧/秒
27.3.5	扫描帧数 $\geq$ 2 档
27.3.6	扫描时间 $\geq$ 2 档
27.3.7	最快采集时间 $\leq$ 6s
27.3.8	具备金属伪影去除技术，可降低金属材质植入物对图像的影响。
27.3.9	具有颅内弹簧圈、支架及其两者间关系显示清晰、精准显示功能。
27.4	左心室分析软件，可测量舒张末期和收缩末期容积、射血分数、心输出量与导管定标
27.5	血管定量分析软件
27.6	支持图像的三维双容积重建功能
27.7	支持显示 VR 图像、MPR 图像
27.8	支持多种绘制模式显示图像
27.9	支持管理 VR 图像协议
27.10	支持书签功能
27.11	支持图像切割功能
27.12	支持组织列表管理
27.13	支持 VR 图像批处理功能
27.14	支持比较模式
27.15	具有手术报告模板
27.16	具有虚拟内窥镜功能

27.17	具备 3D 血管狭窄分析功能
27.18	具有多影像融合功能，可以将其他设备的影像数据与DSA的数据进行叠加，在空间上匹配融合，充分显示多种影像技术的有点，获得互补信息，为临床医生做出准确的诊断和治疗方案提供可靠依据。
27.19	具有三维路图功能
27.19.1	三维路图可将透视图像与三维重建后血管图像进行实时配准融合，以三维重建的血管图像进行精确导航手术
27.19.2	融合后的三维路图可指导（微）导丝（微）导管在三维血管中的走形情况，从而指导弹簧圈栓塞程度、支架展开状态等介入术中操作，为手术提供三维立体的精确导航视图
27.19.3	当C臂的投照角度、SID、FOV发生变化时，三维血管重建后的VR图像与二维透视图像可跟随机架投照角度、SID、FOV的变化自动改变图像观察角度更新图像观察角度、图像大小；无延迟时间，方便手术操作
28	<p>配置有创心电监护仪:一台</p> <p>标配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吸、体温等参数。</p> <p>配置双有创压监测功能，测量血管压力，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p> <p>心电：</p> <p>标配 3/5 导心电：</p> <p>具有心电抗干扰能力，耐极化电压:±850mV</p> <p>共模抑制能力≥106db;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p> <p>具有≥27种心律失常分析，具有ST段分析和S TView功能和QT/QTc 测量功能。</p> <p>血氧：</p>

	<p>血氧测量范围:0%-100%;</p> <p>标配 PI血氧灌注指数, 测量范围:0.05%-20%, 分辨率0.01%</p> <p>无创血压:</p> <p>血压测量模式:手动、自动、序列、整点和连续测量;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p> <p>软件功能</p> <p>支持常规、大字体、动态趋势、呼吸氧合、ECG 全屏、ECG 半屏、单血氧等多种界面;</p> <p>支持计时器功能, 可以同时显示最多4个计时器;</p> <p>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p> <p>具备监护、待机, 演示、体外循环、插管、</p>
28.1	<p>配置高压注射器一台</p> <p>最大流速 <math>\geq 180 \text{ mL/s}</math></p> <p>最大压力 <math>\geq 1100 \text{ psi}</math></p> <p>流速精度 <math>\leq \pm 5\%</math></p> <p>具备流速、压力、程序化多期注射</p> <p>具备类“造影剂追踪”的智能发技术</p> <p>协议存储 <math>\geq 100</math> 个可编程协议</p> <p>具备高灵敏度自动空气检测功能 具备实时压力监测与超压保护</p> <p>具备详细的操作与故障日志可导出</p> <p>注射筒规格 兼容 50mL, 100mL, 150mL 等</p>
28.2	轻质铅衣(分体式)全套(铅衣、铅帽、铅眼镜、铅围脖等):5套
28.3	办公桌椅一套
28.4	负责将数字平板血管造影系统工作站免费接入医院现有 PACS 信息系统, 并软件免费升级

## 二、商务要求

- 1.设备保修期限:  $\geq 3$  年。保修期结束前一月内应安排一次器械（设备）状态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若有故障、隐患存在应于保修期内解决。设备接口费用由经销商承担。
- 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达到验收条件后，15 天内完成设备验收。
- 3.保修期外设备维修：
  - (1) 及时有效地提供维修服务，在接到报修通知 1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
  - (2) 需更换零配件，提前告知客户，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 4.安装时提供一期临床培训及设备维修保养培训，满足医院操作人员正确独立使用设备开展工作。
- 5.业务开展后至少提供每年电话拜访沟通，随时解决操作人员实际遇到的问题。
- 6.保证合同内所提供的联系方式长期有效 ( $\geq 60$  个月)。
- 7.设备如配有打印设备，打印设备配件必须跟市场打印设备相互兼容。如打印配件相互不兼容或者院方无法采购的，必须免费提供打印设备配件 ( $\geq 60$  个月)
- 8.售后服务——整机保修 3 年，维修响应时间  $\leq 24$  小时。
- 9.提供优惠的设备售后服务年保价格及常用设备元件的价格表。
- 10.提供厂家承诺书或购买原厂保修的合同
- 11.需变更售后服务单位时，须提前通知院方（通知时间  $\geq 6$  个小时）；

注：带“★”号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号标明的条款不允许负偏离，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

## 第六章 资格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少于三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表**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4)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5)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1)或提供(2)	(1)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 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 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	

		<p>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p> <p>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p> <p>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p> <p>（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p> <p>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p> <p>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投标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p> <p>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p>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p> <p>（1）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中至少 2 个月缴税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缴纳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p> <p>（3）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p> <p>(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 6 个月中至少 2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 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p> <p>(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况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2	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 年 11 月至今）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 年 11 月至今）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授权代表本单位任职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投标产品需提供产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其他要求	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审查结论		合格/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说明				

注：审查项目有一项不满足则结论为不合格。

##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中“五 开标及评标”、“六 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填写“符合性审查表”

三、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如有）

四、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六、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审查结论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招标文件第八章格式规定签字、盖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4	投标报价	不超过最高限价。	
5	交货时间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8	商务、技术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的实质性要求。	
9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内容和要求。	
审查结论		合格/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说明			

经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三名中标候选投标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评分因素以及分值如下：

### 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
1	价格因素分 (30分)	30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p> <p>计算中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2	商务因素分 (10)	5	<p>2022年11月至今所投品牌同类产品业绩, 提供投标人或产品的买卖(或销售)合同证明文件, 每提供1份得1分, 最多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投标文件内附合同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不得分。</p>
	服务承诺	3	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有实质性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承诺, 如交货时间、维修响应时间、电话(现场)回访等, 每有一项得1分, 最高得3分。无不得分。
	优惠条件	2	针对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要求, 有实质性且合理的优惠条件, 如维修维保、零配件支持等, 每有一项得1分, 最高得2分。无不得分。
3	技术因素分 (60分)	30	<p>根据所投产品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评分, 技术要求全部满足的, 得30分; ▲技术要求有1项负偏离的, 扣2分; 其他非实质性技术要求有1项负偏离的, 扣1分, 最低得分为0分。(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响应的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宣传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具有官方公信力的材料。未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的,</p>

			或提供的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或生产厂家（或境内总代理、独家代理）公章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或证明材料不完整的按未提供处理。）
投标产品整体评价	5		根据所投产品的性能、配置、先进性、操作维护性等方面进行评分。产品性能优、配置功能齐全、先进性高、便于操作维护得 5 分，产品性能良好、配置良好、先进性良好、操作维护良好得 3 分，产品性能较好、配置较好、先进性较好、操作维护较好得 2 分，产品性能一般、配置一般、先进性一般、操作维护不便得 1 分，投标产品整体评价较差得 0 分。
项目实施方案	5		投标人需提供整体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中应包含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过程、项目管理制度、项目风险控制等内容，要求方案阐述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根据整体方案的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明确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实施方案较完整全面、较明确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全面、不明确详细、不合理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于本项目所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包含不限于：质量保障体系、质量保证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等内容，要求方案阐述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根据整体方案的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明确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实施方案较完整全面、较明确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全面、不明确详细、不合理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保障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于本项目所提供的应急保障方案，包含不限于：设备运行、设备故障、设备维修、突发环境等内容，要求方案阐述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根据整体方案的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明确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实施方案较完整全面、较明确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全面、不明确详细、不合理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于本项目所提供的培训方案，包含不限于：培训内容、方式、时间、人次数等内容，要求方案阐述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根据整体方案的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明确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实施方案较全面、较明确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全面、不明确详细、不合理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5	根据投标人针对于本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不限于：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内容，要求方案阐述符合项目实际需求，根据整体方案的完整性及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定，实施方案完整全面、明确详细、合理可行得 5 分，实施方案较完整全面、较明确详细、较合理可行得 3 分，实施方案基本全面、基本详细、基本合理可行得 2 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全面、不明确详细、不合理可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1. 价格扣除说明：

(1) 根据《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5) 对于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环境标志产品也包含非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对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6) 对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节能产品也包含非节能产品的，只对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7) 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信息产业部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的价格扣除，并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清单中产品也包含非清单中产品的，只对列入清单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8) 价格扣除的依据：第（1）、（2）、（3）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第（5）至（7）条提供投标货物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如出现两名及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

列的情况，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如投标报价相同的，以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中标候选人排名，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YCJSBJ-2025-030.1B1

# 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 (二次)

##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 一、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一、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证书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公章。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营业执照、及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2024年10月至今）。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文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文件。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文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 2、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年11月至今）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查询截图

(2) 投标人在近三年（2022年11月至今）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查询截图

(3)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授权代表本单位任职证明（提供授权代表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提供相关文件

(4)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

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提供相关文件

（5）投标产品需提供产品与药品监督管理局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提供相关文件

（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及说明

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评审办法，按照资格证明文件格式作出相关声明

（7）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投标单位实际情况，提供相关资料

要求：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资格证明文件》需与《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开装订密封。

附件：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宝鸡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参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

宝鸡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承诺书**

宝鸡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郑重承诺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情况。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是否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声明函**

宝鸡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声明未向贵单位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承诺

宝鸡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YCJSBJ-2025-030.1B1

宝鸡市中医医院数字平板心血管造影系统

(二次)

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 标 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 (签字或盖章)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 七、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九、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一、近年（2022年11月至今）业绩证明
- 十二、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十三、技术支持文件
- 十四、技术服务方案
- 十五、服务承诺书
- 十六、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名称) 提交资格审查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及电子文档    份, 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及电子文档    份。

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我公司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元 (¥:    元), 其中联合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 (如有) 约定由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产品的价格为人民币 (大写)    元 (¥:    元), 占投标总价的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个日历日, 若我方中标,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所有补充通知 (如有),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的权利。

(4)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 在中标后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按照贵方可能的要求, 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且尊重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6) 完全理解并有条件承担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法律后果。

投标人全称 (盖公章) :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及编号	投标总价（单位：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大写： 小写：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此表中，每标段的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相一致

###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价格(元)	备注
1								
2								
3								
.....								
	总价:							

注: 1.投标报价四舍五入后, 最多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以元为单位;  
2.投标分项报价表合计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一致;  
3.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4.该表可扩展, 可自拟格式, 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 期: \_\_\_\_\_

#### **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说明：投标人将电汇或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附在本部分；  
后附银行开户许可证，如无，则提供供应商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内容	偏离	说明
1				
2				
3				
...				

注：

1. 该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中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并在说明中填写偏离的具体内容”。如投标人将此表空白，视为投标人无任何偏离。
2. 投标人保证：除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有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不良后果、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技术要求”及“正偏离”需提供技术支持材料（或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宣传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具有官方公信力的材料）。
4. 该表可扩展，可自拟格式，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内容	偏离	说明
1				
2				
3				
...				

注:

1. 该表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中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并在说明中填写偏离的具体内容”。如投标人将此表空白，视为投标人无任何偏离。
2.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有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不良后果、损失及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商务条款可填写包括不限于交货时间、交货地点、付款方式、质保期等重要条款方面的偏离情况。如投标人将此表空白，视为投标人无任何偏离。
4. 该表可扩展，可自拟格式，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七、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采购类								
(2) 优先采购类								
合计 (人民币)								
占总价的百分比 (%)								

说明：

- 1、如投标产品为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九、投标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十一、近年（2022年11月至今）业绩证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时间	履约情况	用户单位	用户代表	联系方式
1							
2							
3							
...							

注：1. 2022 年 11 月至今所投产品或类似产品的业绩。

2. 提供投标人或产品的买卖（或销售）合同证明文件。

## **十二、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 **投标产品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

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表、图纸、数据资料等。格式自拟。

### **十三、技术支持文件**

技术支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宣传页、技术白皮书、制造商官方网站发布的产品信息、说明书等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具有官方公信力的材料。格式自拟。

## **十四、技术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要求及评审办法自行编制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十五、服务承诺书**

根据本项目要求自行编制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十六、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资料。